

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文件

陕路发〔2013〕106号

关于同意项目人员调整的批复

第三工程公司：

你公司报送的《关于项目人员调整的请示》（陕路三司字[2013]13号）已收悉，经集团公司研究决定，同意西宁南绕城第九合同段及神渭项目领导班子的人员调整意见。

聘任：刘亮为西宁南绕城第九合同段项目副经理；

 缪祝林为神渭输煤六（1）标段项目经理；

 陈伟为神渭输煤六（1）标段总工程师。

免去：张亚飞西宁南绕城第九合同段项目副经理职务；

 许俊龙神渭输煤六（1）标段项目经理职务；

 耿召召神渭输煤六（1）标段总工程师职务；

郭富娃神渭输煤六（1）标段项目副经理职务。

二〇一三年八月廿六日

主题词： 人员 调整 批复

抄送： 公司领导，各部门，档（二）。

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

2013年8月26日发

共印 21 份